

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3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5 會次會議紀錄

(鄉政總質詢)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27 日(星期一)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

二、地點：本會議事廳

三、出席：林主席長耕、吳副主席福全、洪代表健中、方代表駿洋、
林代表宜蘭、林代表長征、洪代表雅明

四、列席：洪鄉長若珊、林課長建在兼政風、董課長育全、洪課長偉鈞、
曾課長南強、李課長曜任、張主計員尹、洪兼人事怡萍、莊隊長羅山

五、主席：林長耕

記錄：劉美虹

會議主持人：各位代表女士、先生，本次會議為鄉政總質詢，因不受出席
代表人數之限制，現在宣佈開會。經詢問副主席及各位代表
意見，今日議程無質詢發言，明天再繼續總質詢議程，散會。

六、散會。